

揭阳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文件

揭市防〔2023〕17号

揭阳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关于 将防风IV级应急响应提升为 防风III级应急响应的通知

各县（市、区）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

台风“苏拉”（超强台风级）30日11时中心位于揭阳东南方向约590公里的海面上，中心附近最大风力17级以上（62米/秒），中心最低气压915百帕，预计，“苏拉”将以每小时10-15公里的速度向西北方向移动。受其影响，预计31日白天起惠来附近海面风力逐渐加大到6~7级，阵风9~10级；9月1-2日加大到11~12级，阵风13~14级；31-2日我市有中雨，局部暴雨、暴雨到大暴雨，局部特大暴雨。鉴于台风“苏拉”将对我市造成较大风雨影响，依照《揭阳市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预案》和有关规定，

市三防指挥部决定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 12 时将防风Ⅳ级应急响应提升为防风Ⅲ级应急响应。

各地各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汛救灾工作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强化组织领导，层层压实责任，加强预测预报预警，及时启动应急响应，严格按照防台风“六个百分百”要求，全力以赴做好防御各项工作，切实把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放在第一位落到实处。

揭阳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

2023 年 8 月 30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报：省三防办、省应急管理厅，王胜、支光南、庄湃澍、蔡淡群、李鹏宇、江玉城、杨广新同志。

抄送：市委办、市政府办。

揭阳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2023 年 8 月 30 日印发

校对责任人：自然灾害救援科林越青、苏滨